

证券代码：870580

证券简称：天与空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上海天与空广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蒙凤樱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6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杨烨忻主持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因潘安民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提名蒙凤樱女士为公司新任董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蒙凤樱女士，1987 年 7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10 年 7 月至 2014 年 2 月，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策划经理；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北京瑞意恒动科技有限公司任高级客户经理；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10 月

上海阳狮帝麦市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任客户副总监；2016年10月至目前，任上海天与空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任品牌合伙人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股东大会任命蒙凤樱女士为新的董事之后，公司董事会人数将不再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署并加盖公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上海天与空广告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1月11日